|  |
| --- |
| **关于做好2017-2018学年第二学期研究生三助工作的通知** |

|  |
| --- |
| 各研究生三助设岗单位，各位研究生：  根据《暨南大学研究生兼任“三助”工作暂行管理规定》，2017-2018学年第二学期的研究生三助工作已经开始，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  一、关于三助岗位  本学期研究生助管、助教岗位已批复（见附件一）。原则上不再安排机动指标岗位。  如果本单位需要在此基础上另行增加岗位数，可以通过自筹经费的方式来支付岗位津贴，支付方式请联系惠老师（85223853）。  二、本学期研究生助管岗位采取公开招聘的方式，具体操作流程如下：  1、学生申请  申请岗位的研究生请提交纸质版申请表（见附件二）到各聘用单位的指定负责人处。  三助岗位不能兼任，每位同学不能同时兼任两份助管工作，或同时兼任助管、助教两个类别。一经查实，其岗位资格将予以取消。  2、岗位聘用  各单位根据设岗要求，对收到的申请表进行审核，并确定录取人员。录取人员的申请表请各单位存档，以便完成后续系统录入工作。  三、上学期期末已交《三助工作延时申请》及上学期发现有未发、漏发三助工资的单位，请在3月26日前，将延时或未发漏发三助工资考核表（见附件三）提交至研究生工作部（行政楼432办公室），电子版发送至[403770931@qq.com](mailto:403770931@qq.com)，工资发放与三月份一起提交财务处。  四、请设定助教岗位的各学院及时组织学生于3月30日前完成配套资金转账，并将其中一联汇总后上交。  特此通知 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 研究生工作部 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2018年3月17日 |